

本文章已註冊DOI數位物件識別碼

► 婦女、外銷導向成長和國家：台灣個案

Women, Export-Oriented Growth, and the State: The Case of Taiwan

doi:10.29816/TARQSS.199303.0002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14), 1993

Taiwan: A Radical Quarterly in Social Studies, (14), 1993

作者/Author : 成露茜(Lucie Cheng);熊秉純(Ping-Chun Hsiung)

頁數/Page : 39-76

出版日期/Publication Date : 1993/03

引用本篇文獻時，請提供DOI資訊，並透過DOI永久網址取得最正確的書目資訊。

To cite this Article, please include the DOI name in your reference data.

請使用本篇文獻DOI永久網址進行連結:

To link to this Article:

<http://dx.doi.org/10.29816/TARQSS.199303.0002>



DOI Enhanced

DOI是數位物件識別碼（Digital Object Identifier, DOI）的簡稱，
是這篇文章在網路上的唯一識別碼，
用於永久連結及引用該篇文章。

若想得知更多DOI使用資訊，

請參考 <http://doi.airiti.com>

For more information,

Please see: <http://doi.airiti.com>

請往下捲動至下一頁，開始閱讀本篇文獻

PLEASE SCROLL DOWN FOR ARTICLE

台灣社會研究季刊
第十四期 1993年3月
Taiwan: A Radical Quarterly in Social Studies
No. 14, March, 1993.

婦女、外銷導向成長和國家： 台灣個案

成露茜、熊秉純

Women, Export-Oriented Growth,
and the State:
the Case of Taiwan

by
Lucie Cheng
Ping-chun Hsiung

關鍵詞：父權體制、國際勞動分工、家事工作者、家屬工作者

Keywords: patriarchy, international division of labor, domestic workers, family workers

收稿日期：1992年8月9日；通過日期：1993年2月2日

Received: August 9, 1992; in revised form: February 2, 1993

摘要

本文試圖通過文獻、統計及口頭訪問資料，來說明婦女內外兼顧的雙重角色是台灣能在競爭激烈的世界經濟體系裡占一席地的必要條件。我們認為，在60、70年代，台灣經濟成長的過程中，父權體系與資本主義透過家庭結構、產業組織和政府政策，強化了對婦女勞動力的剝削。婦女變成了低酬甚至無酬的生產勞動者；在家裡她們繼續擔任無酬家務勞動者和家庭勞動者的角色。政府在這一期間，刻意的塑造婦女雙重角色的形象，配合當時對彈性勞動力特別需要的經濟形態。

Abstract

This paper draws on the insights of development studies, feminist studies, and studies of the role of the state. We attempt to demonstrate, through analyses of government documents, statistics, and field work, that as patriarchy and capitalism have penetrated the family, enterprises, and the state in Taiwan they have promoted the exploitation of women as low-waged and unwaged income generating workers, and as unwaged domestic workers responsible for the reproduction of labor and for care of the elderly. The twin ideologies that dominate state and society alike actively promote "the double burden" as an acceptable and even aspired to woman's role in the service of national development. This role, in turn, is a necessary though not sufficient condition for Taiwan's economic advancement in a competitive world system.

過去十年裡，發展學，婦女學，及國家機器研究這三個領域互不相干涉，直到最近才有學者試圖把這三個領域的研究成果結合起來 (Charlton, et al, 1989)，延承此一新研究方向，本文將對經濟發展與父權體系的相互關係加以探析。我們認為，在台灣經濟成長的過程中，父權體制 (patriarchy) 與資本主義 (capitalism) 透過家庭結構，產業組織，和政府政策，強化了對婦女勞動力的剝削。在勞力市場裡婦女變成了低酬，甚至無酬的生產勞動者；在家裡她們繼續扮演為人妻為人母，為人媳的無酬家務勞動者的角色 (unwaged domestic workers)。父權體制和資本主義的意識形態主導了國民黨政府的政策和台灣社會發展的走向，社會大眾不但視婦女“內外兼顧”的雙重責任為當然，甚至進一步視其為促使國家進步，經濟發展的不二法門。換句話說，台灣婦女內外兼顧雙重角色其實是台灣能在競爭激烈的世界經濟體系裡躋居一席地位的必要條件。本文討論的重點將著重在台灣經濟起飛，成長最快的60及70年代，必要時，我們也將引用近幾年的資料。

學者對於促成台灣經濟發展奇蹟的因素究竟為何，意見不一，其中爭執最少的就是台灣擁有價格低廉，招募和解僱都容易的勞工。多位學者指出婦女是組成這股勞動力的主要成員 (Diamond, 1979; Kung, 1983; Gallin, 1984 a, b; 邊, 1985; Liu, 1984; 劉, 1985; 蔡, 1985; Koo, 1987; Chou, 1989)。雖然婦女對台灣經濟成長的貢獻成績斐然，但是，她們並沒有得到與男性類似的報償。在高薪，高職位的行業裡，婦女仍然是少數 (劉, 1985:40)，她們的薪資仍然不能與男性薪資相比 (Liu, 1984:96; 邊, 1985:270-1)。對於此男女不平等現象的持續，學者提出不同的解釋，有人歸咎於男女社會化的差異，有人強調傳統文化的影響，也有人著重在雇主歧視女性的陋規惡習上。本文將探討台灣經濟發展過程中，國民黨政府的發展策略對男女不平等現象的影響。根據多方舉證我們指出，在經濟掛帥和父權社會主導的先決條件下，國民黨政府結合父權意識及資本主義理念擬訂了一套經濟發展政

策，目的在充分利用及剝削價格低廉、招募解僱容易的婦女勞動力。台灣之所以終能在競爭激烈的國際貿易市場上佔得一席地位，主要是因為在整個經濟發展過程中，婦女扮演著廉價勞工 (cheap wage workers)，無酬家屬工作者 (unwaged family workers) 和無酬家事勞動者的多重角色。

1. 婦女勞動與台灣經濟發展

一般關於婦女勞動力與經濟發展的討論大都着重在婦女就業與勞動參與。從婦女勞動力質的改進與量的增加看來，台灣是可頗以其成果為傲。1951年，在國民黨剛移駐台灣不久，男性勞動參與率是90.0%，女性是42.1%，往後的十五年男女兩性勞動參與率均出現降低的現象，1966年男性勞動參與率降到81.4%，女性只有32.6%。導致降低的原因至今仍不甚明朗，劉和黃（1987）透過控制年齡與性別的資料，顯示其與教育水準提高，低經濟成長率，男性義務兵役的實施，高出生率和統計報告定義改變等因素有關；無論如何，在此階段，婦女勞動參與率的降低，一般均認為與歧視婦女的僱傭陋規無關，甚至是好現象，因為它是婦女勞動力質的提高和婦女育幼年限增長的效果。然而仔細推究此一論調，我們不難發現這些人口變數對婦女勞動參與率的影響並非“必然如此”，其背後有社會因素在推波助瀾。

毫無疑問的，婦女教育機會的增加有許多正面的影響，最明顯的就是婦女勞動力質的提高，不幸的是，對婦女而言，增加受教育的機會，並不意味著男女平等的來臨，誠如 Greenhalgh (1985) 指出，教育水準的提高和婦女勞動參與率的降低，意味著男女不平等程度的惡化。許多受初中或高中教育的年輕少女加入就業市場的目的是為了賺錢使她們的弟弟或哥哥能完成更高的學位。換句話說，婦女教育水準的提高並沒有使得婦女相對於男性的地位提高，它只代表整個家庭在婦女教育上的投資報酬率提高了，父母因而願意增加對女兒教育的投資，使她們能有機會找到一個“好賺錢”的工作。

劉和黃（1987）所提的生育率與婦女勞動參與率的負相關，它所反應的其實是社會價值體系的結果而非生理上的必然性，例如，要求婦女在生產後離開就業市場以便撫育幼兒，這並不是因為生理上的需要，而是一個“約定成俗”的社會現象，資本主義的僱用方式使工人的報酬取決於他的生產力，而不考慮到其他社會需要，對婦女尤其不利，因為婦女往往被社會要求要同時兼顧育嬰家務。

2. 婦女勞動參與的彈性特質

大部份討論台灣兩性勞動參與的文章都以1966年為起點，從1966年起台灣經濟結構的變遷直接反應在勞動力市場上。對婦女而言，其勞動參與率從此呈矩齒狀成長，到1987年，38.1%（三百一十萬）的勞動人口是婦女（行政院，1989: 5）；就婦女本身而言，1966年32.6%的15歲以上婦女在就業市場內，1987年增加到46.5%。我們將從婦女勞動參與增加的時期，婦女勞動參與率成長的趨勢，及婦女的低報酬三方面來證明婦女對台灣經濟成長的貢獻。

婦女勞動力增加最顯著的時期是在1966年到1973年之間，這也是台灣以勞力密集為主的出口加工業萌芽成長的時期。在這段期間，婦女勞動參與率由32.6%增加到41.5%（表2-1），而男性勞動參與率則維持不變，這個趨勢表示，在國際勞動分工（international division of labor）市場的轉變下，台灣經貿政策也跟著轉變。

資本主義在60年代中期的重整，為邊陲及次邊陲國家創造了進入世界體系的機會，台灣因為能即時動員其資源而充分掌握了這個機會。外資，國內資金累積，國民黨政府政權的獨立自主，政治穩定，以及外貿市場的拓展，使得台灣能發展出一套以出口為主的經貿政策。這個以勞力密集為主的出口貿易政策，需要一群數量龐大，價格低廉，以及招募解僱容易的勞工，婦女勞動力正符合這些條件。台灣婦女勞動力不僅降低了工廠的工資成本，而且還增強了台灣在國際市場的競爭能力（邊，1985; Gallin, 1990）。此外，應用婦女勞動力也有

表2-1 台灣地區1965至1987年男女勞動力參與率和失業率

單位：%

年別	勞動力參與率		勞動參與成長率		失業率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965	82.6	33.1	2.1	0.8	2.3	5.9
1966	81.4	32.6	2.1	2.0	2.3	4.9
1967	80.9	33.7	3.0	7.5	1.8	3.5
1968	80.2	34.4	2.8	5.9	1.6	2.0
1969	79.2	35.4	2.9	7.0	1.6	2.6
1970	78.9	35.5	3.9	4.2	1.5	2.2
1971	78.4	35.4	3.5	3.7	1.5	2.1
1972	77.0	37.1	2.2	8.9	1.2	2.1
1973	77.1	41.5	3.4	16.0	1.1	1.7
1974	78.2	40.2	4.9	0.3	1.3	2.0
1975	77.6	38.6	2.7	-0.8	2.1	3.1
1976	77.1	37.6	2.7	0.8	1.6	2.1
1977	77.8	39.3	4.2	8.1	1.7	2.0
1978	78.0	39.2	4.5	3.2	1.6	1.9
1979	77.9	39.2	2.5	3.4	1.2	1.5
1980	77.1	39.3	1.3	3.0	1.1	1.5
1981	76.8	38.8	2.2	1.7	1.2	1.6
1982	76.5	39.3	2.3	4.1	2.3	2.3
1983	76.4	42.1	1.8	9.6	2.7	2.7
1984	76.1	43.3	2.0	5.2	2.4	2.5
1985	75.5	43.5	1.7	2.8	2.9	2.9
1986	75.2	45.5	2.0	7.1	2.8	2.5
1987	75.2	46.5	2.2	4.4	2.0	2.0

資料來源：行政院，1988，頁52—3。

助於舒解美國等核心國家的通貨膨脹壓力 (Mies, 1986)。

相對於男性勞動力，婦女勞動力有彈性得多。此可由婦女勞動力的急劇起伏顯示出來。台灣婦女勞動參與率對世界經濟的波動也比男性勞動參與率敏感得多 (Chiang and Ku, 1985:8-9)。概括說來，台灣婦女勞動參與率是隨著台灣的經濟周期升降的 (Chou, 1989:437-8。)

從表2-1的資料看來，男女勞動參與年成長率有相當大的差距。男性年成長率的波動較小，從74年的4.9%到80年的1.3%，反觀女性勞動參與年成長率不但幅度較大，並且呈鉅齒狀，1973年曾達16%，這自然與台灣採取以勞力密集工業為主導的發展策略有關。女性勞動參與成長率在1974年降到0.3%，次年因石油危機淪為負數之後，幾乎過了十年才得以恢復。同表在失業率的比較上，女性也比男性波動大。女性失業率變動甚大而且頻繁，並且一次比一次差距擴大。

與男性相比，女性就業與否不僅較易受景氣循環的影響，也較易隨個人與家庭生命週期 (life-cycle) 的改變而變動。年齡，婚姻狀況與子女的多寡對女性勞工之參與勞動市場與否，有決定性的影響。女性在25至34歲間，也就是新婚及生下第一胎之後，多有離開就業市場的傾向。35歲後，在家庭責任轉輕之際，她們往往重新加入就業市場。也有許多女性在35歲後，留在家裡全心全力照顧年長者。男性則沒有這種家庭責任及顧慮，他們往往一直留在就業市場直到退休年齡 (表2-2)。

表2-3充分顯示結婚與否對男女勞動參與率的不同影響。對於單身人士來說，男女勞動參與率的差別不大。而對已婚人士來說，所有年齡層的男性勞動參與率均高過女性勞動參與率兩倍以上。六歲以下學齡前子女，往往大幅度降低婦女的勞動參與率 (劉玉蘭, 1985:76—7)。在整個就業結構與昇遷評估標準是以男性為考量重心所發展出來的情況下，婦女往往處於極端劣勢。因為她們的職業生涯，常因家庭責任中斷。也就是說女性因生育而必需提早或頻繁離職，往往使她們更成為被剝削的廉價勞工。

表2-2 不同年齡層男女勞動參與率之比較

單位：%

年齡	1966		1974		1983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5—19	54.6	54.7	49.9	52.4	76.4	39.2
20—24	84.0	46.6	78.7	54.3	36.2	60.9
25—29	97.3	28.9	96.6	36.7	75.9	46.5
30—34	98.1	28.7	98.8	37.8	95.3	46.9
35—39	98.3	33.2	98.8	53.5	98.1	48.9
40—44	96.9	30.6	98.5	47.9	98.1	48.0
45—49	95.1	27.4	96.1	41.4	96.1	52.9
50—54	89.1	20.0	89.0	32.6	89.8	35.0
55—59	71.4	11.7	82.8	19.4	79.7	26.8
60—64	46.2	6.0	52.7	7.0	60.2	15.6
65+	17.2	1.5	11.8	1.0	15.4	2.7

資料來源：蔡青龍，1985，頁303。

表2-3 台灣地區不同婚姻狀況、年齡層男女勞動參與率之比較，

1984年

單位：%

年齡	男			女		
	未婚	已婚	離婚、喪偶	未婚	已婚	離婚、喪偶
15—19	30.2	90.8	—	33.4	30.7	100.0
20—24	70.5	97.3	100.0	76.8	34.1	91.3
25—34	91.2	98.9	94.7	86.1	41.8	71.5
35—44	89.0	98.4	96.2	76.0	50.0	63.2
45—54	83.3	94.6	90.3	61.5	39.5	43.3
55—64	50.3	75.4	56.7	42.6	21.8	20.5
65+	10.4	18.0	8.5	32.4	4.3	1.7

資料來源：劉玉蘭，1985，頁25。

3. 女性勞工淪為廉價勞工

倒底女性勞工在台灣有多廉價呢？我們將檢視男女薪資間的差異及女性薪資。台灣政府向來以勞工廉價及順從做為招攬外資的宣傳口號。部份學者指出低薪與缺乏福利為女性勞工之特點 (Kung, 1983; Cumings, 1987; Deyo, 1989)。實際上，許多學者主張這些特徵為女性勞工在資本主義中存在的理由。如表3-1和3-2顯示，在台灣經過20年的成長後，女性勞工仍多集中在各行業的低階層工作，而且大部份就業婦女受雇於工資低廉的勞力密集工業。

與其他國家相同，在台灣，女性與男性仍同工不同酬。事實上，兩者間的差距不僅持續，甚至在某些行業，這個差距在過去20年裡有

表3-1 台灣地區男女就業行業結構分佈之比較

單位：%

行 業 別	1966		1970		1980		1988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農林漁牧狩獵業	42.6	46.0	35.1	40.6	20.2	18.1	15.2	10.6
礦業	2.0	0.4	2.7	0.8	0.9	0.3	0.5	0.2
製造業	17.2	17.5	19.7	21.9	29.3	39.9	31.7	39.0
水電煤氣業	1.0	0.2	1.0	0.3	0.6	0.1	0.6	0.1
營造業	4.8	0.6	7.0	0.7	11.7	2.0	10.6	1.9
商業	11.4	13.7	14.0	16.1	15.0	17.9	17.7	22.5
運輸倉儲通信業	5.9	1.7	7.0	1.9	7.7	2.3	7.3	2.1
金融保險及工商服務	15.2	19.9	13.6	17.8	2.0	2.5	2.9	3.8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	—	—	—	12.8	16.8	13.7	19.9
總計	2,702	945	3,121	1,425	4,375	2,191	4,946	2,986

資料來源：1966、1970、1980年：劉克智、黃國樞，1987年，頁100；1988：行政院，1988，頁8—9。

附註：總計是以仟人為單位，15歲以上之人口。

表3-2 台灣地區男女就業職業結構分佈之比較

單位：%

職業別	1970		1980		1984		1988*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專門技術性人員	(a)	0.3	—	0.3	—	0.3	—	
	(b)	2.6	0.6	2.4	0.6	2.8	0.8	
	(c)	9.4	12.0	11.0	14.5	10.9	14.3	
	(d)	22.8	23.8	26.9	33.1	26.2	32.6	6.2 7.8
行政及主管人員	(a)	0.1	—	—	—	—	—	
	(b)	9.3	1.0	2.6	0.1	2.5	0.2	
	(c)	5.3	1.6	1.1	0.2	1.1	0.2	
	(d)	6.8	2.0	1.8	0.3	1.6	0.2	1.3 0.2
監督及佐理人員	(a)	0.5	0.3	0.6	0.5	0.5	0.8	
	(b)	6.3	8.3	14.6	13.6	14.4	14.5	
	(c)	13.0	12.8	15.6	26.9	15.3	26.4	
	(d)	19.7	14.7	21.4	21.4	20.1	22.4	11.5 20.3
買賣工作人員	(a)	0.1	—	—	—	—	—	
	(b)	4.7	4.5	3.1	0.9	3.0	0.8	
	(c)	32.8	38.5	30.7	30.2	31.7	30.3	
	(d)	0.9	1.2	0.7	1.1	1.0	1.1	14 5.1
服務工作人員	(a)	—	—	0.1	0.3	—	0.2	
	(b)	1.6	1.6	2.4	1.1	2.1	1.1	
	(c)	11.8	21.8	14.6	20.3	15.3	22.3	
	(d)	22.3	39.7	22.6	27.6	23.4	30.5	7.3 11.8
農林漁牧狩獵工作 人員	(a)	98.0	99.5	98.4	99.0	98.4	98.7	
	(b)	1.0	0.6	—	—	—	—	
	(c)	0.6	—	0.1	—	0.1	—	
	(d)	0.7	—	0.2	—	0.3	—	15.1 10.6
生產作業人員	(a)	1.1	0.2	0.6	0.3	0.6	0.2	
	(b)	74.5	83.3	74.9	93.6	75.2	82.6	
	(c)	27.2	13.2	26.9	7.8	25.6	6.4	
	(d)	26.8	18.6	26.4	16.5	27.4	13.2	44.1 34.2

資料來源：劉克智、黃國樞，1987，頁140-1；行政院，1988。

附註：a.農業；b.製造業；c.服務業；d.社會與個人服務。

*1988年的數字為所有行業就業者之分佈比例。

增大的趨勢（劉克智，1984:95—8；劉玉蘭，1985:56—66；劉克智與黃國樞，1987）。表3-3顯示過去10年裡，在所有九個行業中，有五個行業出現男女薪資差距繼續惡化的現象。1970年代男女工資幾近相當的成果，在1980年代幾乎完全消失，採用1980年的資料，劉克智（1984）發現，個人條件（human capital）的不同並不能完全解釋男女薪資上的差異。

性別歧視在台灣雖被廣泛的認知，但却未被廣泛的譴責。根據一份分析報紙分類廣告的研究報告指出，高薪職位往往只偏好男性，對於低薪職位，報紙廣告却標明“只限女性”（婦女新知第59期，1987：8）。官方雖聲稱男女平等，但在其公職任用上却歧視女性（丁志輝與柏青容，1987），女性往往不准參加某些高權位公職的高考、普考，例如在海關，外交，國際新聞業及勞工處的高階級職位。某些公職對女性職員有一定的限額。譬如，1985年的領事人員考試，預計錄取五十人，但是政府公然宣佈女性的名額不得超過七人（鄭至慧與薄慶容，1987：8）。當政府官員被質詢有關此項性別歧視時，他們的回答是，對個人及整體社會而言，女性最好只做她們真正擅長的事。內政部部長甚至公開宣稱，女性應以能減輕丈夫對家庭的顧慮為榮，而不是只在乎自己的事業能否更上層樓（婦女新知第五期，1982：13-4）。

實際說來，勞動參與率和就業率高估了女性佔支薪工作的人數，因為兩項統計均包括了大量的無薪家屬工作者，大部份這些人都是女性。表3-4顯示，在所有行業裡，女性無薪工作者之比率均高過男性。而在無薪家屬工作者中，女性人數遠超過男性。還有什麼勞工比無薪勞工更便宜？

女性的有薪與無薪勞工成長，與台灣政府出口貿易政策有直接的關聯。因為政府的財政與稅率政策鼓勵企業從事外銷加工（Directory of Taiwan，1963：164-174；于宗先，1981），外銷工廠的擴張刺激家庭婦女進入就業市場，而政府贊助的“客廳即工廠”計劃更是充分利用家庭及社區裡的女性勞工。客廳與工廠的合一，使得女性的勞力

表3-3 台灣地區不同行業男女平均月薪之比率比較

行 業 別	單位：%			
	1973	1978	1984	1988
農林漁牧狩獵業	—	56.8	51.9	55.0
礦業	37.2	65.8	53.6	55.2
製造業	54.4 ^a	61.0	61.1	57.6
水電煤氣業	68.5 ^a	75.1	74.0	81.6
營造業	65.4	75.8	68.0	71.9
商業	—	72.6	68.0	68.4
運輸倉儲及通信	71.7	71.2	75.0	76.7
金融保險及工商服務	—	59.2	68.0	65.1
公共行政、社會及個人服務	71.3	72.7	75.7	72.8

資料來源：1973年：行政院，1974，頁682；

1978、1984年：劉克智，1985，頁61-2；

1988年：行政院，1988，頁90—1

附註：a.製造業、水電煤氣業之百分比，乃由1972年的資料計算得出。

表3-4 農業、製造業、商業、及服務業中男女無酬家屬工作者之分佈比較

單位：%

年別	農業		製造業		商業		服務業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966	(a)	28.7	74.9	4.4	12.1	8.3	41.6	2.0	7.2
	(b)	48.8	51.2	48.6	51.4	31.9	68.1	34.9	65.1
1971	(a)	23.0	78.9	2.8	9.7	8.2	43.2	2.0	5.7
	(b)	38.4	61.6	32.3	67.7	27.0	73.0	36.5	63.5
1976	(a)	20.9	71.4	2.5	4.7	6.6	36.3	1.3	4.6
	(b)	38.0	62.0	44.6	55.4	26.5	73.5	34.2	65.8
1981	(a)	16.1	65.8	2.4	4.6	6.2	36.3	1.4	5.2
	(b)	37.1	62.9	43.1	56.9	22.0	78.0	28.6	71.4
1986	(a)	16.5	67.3	1.9	5.3	6.6	36.3	1.4	5.8
	(b)	34.7	65.3	30.7	69.3	19.9	80.1	22.5	77.5

資料來源：周碧娥，1989，頁450-7。

附註：a.在特定行業中，男女無酬家庭工作者之分佈比率。

b.無酬家庭工作者中，男女之分佈比率。

負擔加重及工時延長。女性勞動參與率及就業率的增加並不表示女性生活的改善或地位之提昇。相反地，這只意味了對女性剝削的強化。如今，在原本的家務負擔之外，婦女得從事報酬微薄的工廠勞動。總括說來，女性就業人口之增加其實是資本主義生存的必要條件，這不應被視為男女平等之勝利。

4. 女性色情行業與政府

女性勞工中常被忽略的一項，也是對台灣資本累積有極重要貢獻者，就是色情勞工。關於這個主題的探討有很多，但討論的重點大部份都是著重在道德，以及對女性生理剝削的論題上，很少觸及到它對經濟成長的貢獻。從1950年代起，台灣一直被視為男性觀光客的天堂。除了有登記註冊的妓院，還有許多以各種行業作為掩飾的商業色情服務。這些行業包括觀光理髮廳，溫泉澡堂，按摩院，酒家，咖啡廳，及餐館。這些色情行業通常被台灣政府統稱為“特定”或“特種營業”。表4-1顯示，妓院的數量在1967年到達頂點，其後則開始下跌，而酒家的數量則在同時期上漲至兩倍之多。雖然很可惜地，台灣政府已不再公佈有關特種營業的資料，不過大多數人都知道哪裡有色情服務（婦女新知，1987，66期：10）。其中，“牛肉場”則是最近興起的色情行業。

促成色情行業在台灣及其他開發中國家成長的原因有二：美軍的駐兵以及美國率先以旅遊業促進第三世界之開發。韓戰越戰促成亞洲地區色情交易之增加，這是一個眾所周知的事實，雖然其確切影響有待進一步研究。台灣，南韓，泰國及其他東南亞國家的城市，均為美國大兵最喜歡留連的色情場所。這些地區的婦女相繼成為女性色情行業的剝削對象（Kim, 1987; Truong, 1990）。在戰爭結束後，這些色情行業仍繼續對觀光客提供色情服務。

第三世界觀光業的發展與全球政治經濟有密切的關係（Truong, 1990）。美國政府為了使50年代銀行在航空業所做的大量投資成本回

表4-1 台灣地區色情行業之分佈情形，1946-1974

單位：間數

年別	旅棧	茶室、咖啡屋	酒家	舞場	妓院
1946	866	—	—	11	216
1947	969	—	—	—	—
1948	932	—	—	—	—
1949	902	—	—	—	—
1950	801	—	31	—	—
1951	842	346	56	—	—
1952	892	546	88	—	—
1953	961	786	86	—	—
1954	1,093	930	54	—	—
1955	1,137	930	52	—	—
1956	1,251	1,001	—	—	—
1957	1,326	984	—	—	249
1958	1,479	1,043	—	—	349
1959	1,576	1,030	—	3	424
1960	1,671	963	—	8	463
1961	1,782	1,002	—	11	476
1962	1,897	793	—	15	453
1963	2,014	825	—	17	412
1964	2,143	801	—	27	529
1965	2,272	859	—	32	509
1966	2,403	756	—	31	489
1967	2,949	765	76	46	636
1968	2,662	629	163	33	452
1969	2,802	596	449	25	384
1970	2,864	568	429	25	355
1971	2,916	511	372	25	337
1972	2,974	485	342	25	319
1973	2,997	451	407	25	311

資料來源：行政院，1974，頁188—9。

收，大力鼓吹觀光業在第三世界的發展。亞洲諸國家尤其是它的推展對象 (Truong, 1990)。觀光業被視為維持和平，製造和諧的行業。但是以觀光業在政治上及文化上的功能，還不足以說服發開中國家以大量資金去購買客機，建造豪華旅館及其他觀光設施。經過美國一再的努力，發展觀光事業才變成這些國家向世界銀行、聯合國、及國際性機構吸取資金及技術協助的計劃。由於觀光業可以吸收到大量的外幣，這造成許多亞洲國家以觀光業作為開發的策略。

台灣政府在韓戰後開始提倡觀光業。自此，縣議會與輿論對於發展觀光事業的利弊，展開一系列熱烈的辯論。觀光業的支持者，強調觀光業對台灣經濟、政治、及文化方面可能造成的正面影響，他們指出觀光業有賺外匯、吸取外資、及擴展外貿的潛力 (鄧文儀，1975：402)。而在政治立場上，觀光客則是最有價值的鼓吹者，他們可以向世界介紹台灣的發展，因此提高台灣的國際地位。此外，觀光業更可發展中國傳統文化 (周揮彥，1966)。而反對者則指出，觀光業所帶來的經濟及其他利益，還不足以補償其所造成負面的社會影響 (李元貞，1987；瞿海源，1984)。婦女團體與人權運動組織譴責政府串通色情交易商人，沒有澈底實行現有的法律，或沒有通過新法律使得娼妓合法化，祇在“註冊”與“地下”色情勞工間作無意義的區分 (婦女新知，1986—87)。即使是觀光業發展的支持者都承認，基於商業的利潤動機，觀光業確實造成色情交易的滋生，同時也影響了台灣一般民眾的道德觀 (詹純鑑，1966：5—9)。然而台灣政府却以色情業者“破壞良好社會風氣”為藉口，禁止從事此行業的婦女組織工會。(婦女新知 1988，69期：14)。

觀光業主要在滿足觀光客的視覺、聽覺、味覺等各式感觀經驗，其特質是個人需求的商品化 (Truong, 1990)。讓觀光客有賓至如歸的感受是其最終目的。台灣政府機構與觀光業者為招攬觀光客特別強調親切，慇懃的服務態度。其中尤以中國女性的順從、服貼、溫柔、善解人意、性感、及誘惑為重點 (Directory of Taiwan 1963：

178—180)。在政府手工藝品店及辦公室的觀光客手冊裡，均印有誇大台灣女性性感吸引力的廣告。色情遊覽團的從業者，更以文字圖片詳細描述色情服務的種類及價格，使外國觀光客相信他們可以在台灣充分滿足其性慾。某份政府出版刊物，甚至在讚頌台灣自光復後的進步之餘，還強調我們有無窮的“歡樂資源”正待開發… (鄧文儀, 1975 : 403—4)。

因爲性病不僅會嚇走觀光客，也同時會使政府蒙羞，爲了防止性病氾濫，台灣政府以法令控制娼妓及其他色情交易。大致說來，這些法律採取兩個途徑：其一，爲確保安全性交，政府要求娼妓持有並出示健康證明；其二，以增加執照稅和營業稅來限制特種營業的數量。女性色情勞工與外貿的連結是許多台灣有名作家的寫作題材 (黃春明, 1981)。雖然我們無法確切估計，到底色情行業對台灣的經濟成長有多少貢獻？但無疑地，它對政府的觀光事業歲收貢獻良多。將台灣觀光事業的年收入視爲外銷貿易，在過去二十年中，它的收入在出口貿易總收入額中排名第四到第六 (鄧, 1975 : 402)。表4-2顯示從1953年到1973年，即台灣外銷成長起飛時期，觀光事業收入之成長。

表4-2同時顯示在同一時期，來台觀光人數從15,000人成長至824,000人，此成長主要由於日本觀光客的激增。1957年美國觀光客比例超過所有其他觀光客，達70%，1973年美國觀光客比例降至20%，同年日本觀光客構成觀光客的72% (行政院, 1974 : 516—7)。日本男性因色情遊覽消費而惡名昭彰，他們的惡行一直是日本婦女及其他亞洲國家婦女示威的目標 (Kim, 1987；婦女新知, 1987；Truong, 1990)。當國際獅子會於1986年在台北聚會時，以整幅版面報導指點觀光客何處可去‘買春’的報紙廣告比比皆是。台灣婦女因而舉著中文、英文、及日文的旗幟示威：“歡迎到台灣來建立友情，而不是色情”。(婦女新知, 1986, 62期 : 6)

在色情交易中，傳統觀念女性的自我犧牲及順從，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女兒多半爲了家境不佳或是供給兄弟教育經費，而“自願”或

表4-2 台灣地區之觀光事業

年別	觀光人數	觀光人數成長率(%)	觀光外匯收入估計(美元)	觀光外匯收入成長率(%)
1956	14,974	—	935,876	—
1957	18,159	21.3	1,134,938	21.3
1958	16,709	8.0	1,044,313	-8.0
1959	19,328	15.7	1,208,000	15.7
1960	23,636	22.3	1,477,251	22.3
1961	42,205	78.7	2,637,914	78.7
1962	52,304	23.9	3,269,000	23.9
1963	72,024	37.7	7,202,000	120.3
1964	95,481	32.6	10,345,000	43.6
1965	133,666	40.0	18,245,000	76.4
1966	182,948	36.9	30,353,000	66.4
1967	253,248	38.4	42,016,000	38.4
1968	301,770	19.2	53,271,000	26.8
1969	371,473	23.1	56,055,000	5.2
1970	472,452	26.9	81,720,000	45.8
1971	539,755	12.2	110,000,000	34.6
1972	580,033	7.5	128,707,000	17.0
1973	824,393	42.1	245,882,000	91.0
1974	819,821	-0.6	278,402,000	13.2
1975	853,140	4.1	359,358,000	29.1
1976	1,008,126	18.2	466,077,000	29.7
1977	1,110,182	10.1	527,492,000	13.2
1978	1,270,977	14.5	608,000,000	15.3
1979	1,340,382	5.5	919,000,000	51.2
1980	1,393,254	3.9	988,000,000	7.5
1981	1,409,465	1.2	1,080,000,000	9.3
1982	1,419,178	0.7	953,000,000	-11.7
1983	1,457,404	2.7	990,000,000	3.9
1984	1,516,138	4.0	1,066,000,000	7.7
1985	1,451,659	-4.3	963,000,000	-9.7
1986	1,610,385	10.9	1,333,000,000	38.4

資料來源：行政院，1987，頁397。

附註：1956—1961年觀光外匯收入資料，來自台灣省政府新聞處，1965年，頁18—32。

被生、養父母推進火坑（婦女新知，1986，47期：2—3，呂秀蓮，1986）。雖然沒有官方正式的統計資料可循，但一般估計，1989年女性勞工從事於色情行業的人數大約超過30萬，其中包括來自東南亞的女性，及年僅11歲原住民的少女。她們的顧客包括來自海外的華僑及外國觀光客，這些外地來的買春客，不僅能以極低廉的價格，滿足他們的性慾，更重要的是他們能享受到在台灣政府監督管理下的性交易。在台灣，女性色情勞工與其他女性勞工一樣，一直是國家成長、開發策略下被剝削的對象。她們變成台灣的珍奇特產，足以“吸引觀光客，助墳滿機位及旅館房間。來自住宿，食物，飲料，及服務上的稅收使政府從中漁利。不同於她們的肉體，娼妓對整個資金累積過程的貢獻一直是無形的。”（Truong, 1990：128）政府雖然公開譴責從事特種營業的女性，並且定期逮捕無照娼妓，但同時又鼓勵繼續以色情業吸引觀光客。

5. 女性之無酬家務勞動

國家統計數字並未顯示出，婦女從事之必需却單調繁瑣、費時且無酬的家務勞動。許多研究不斷指出在，大多數社會裡，男人大半是不做家事的（Miller and Garrison, 1982，魯宇島1984）。即使偶而分擔家務，他們做的家事多半是有選擇性的，且做得心不甘、情不願的。台灣女性因社會化的結果，相信做家事是女人的天職。她們雖然偶爾抱怨一下，但從不奢望得到男性的幫助。

女性之無酬家務勞動和經濟發展有何關聯呢？廣泛說來，女性所扮演的家庭主婦與母親的角色，以生育及供養勞動人口來創造經濟成長。但是，女性之無酬家務工作不祇是生理上繁衍新一代勞動人口而已。調查指出，家庭主婦是國內市場主要的消費者。在台北地區，所有家庭開銷中的59.4%是由家庭主婦決定的，另外的14.7%的家庭開銷，則是由家裡其他的女性決定的（婦女新知，1983，16期：6—7）。台灣中產階級家庭主婦發展出一套極先進的消費方式，這種消費方式

為商品及服務業帶來一個不斷成長的市場。難怪所有消費廣告都是針對女性而設計，而婦女也開始感到自己有影響大企業生意的潛力。

此外，女性始終是維持家庭成員生活安定，精神振奮的支柱。中國傳統視女性在維護家庭及社區之和諧所扮演的角色，為國家發展之重要關鍵 (Diamond, 1973；劉克智與黃國樞, 1987)。海峽兩岸的中國人繼續以教育媒體及種種宣傳活動來營造這種中國婦女的形象。

70年代在歐洲及美國許多學者與政客熱烈爭論“為家務爭薪” (wages for housework)，顯示家務勞動的價值 (Kaluzyńska, 1980)。1983年當《婦女新知》指出，一個中產階級家庭主婦的經濟價值大約是每個月 \$ 35,000，高過一個大學副教授的月薪後，無酬家庭勞動在台灣成為公眾的爭論點 (1983, 16期：17)。在《婦女新知》的估計裡，它只包含了烹飪、洗衣、打掃、照顧年長者、及一星期督導子女課業兩次。一般購買食物、衣服、及日常用品等家庭管理及消費相關勞動的經濟價值則不包括在以上的估計中。近來，金錢雜誌根據其子女的數目與年齡計算發現，一中產階級已婚婦女至少每月需賺台幣18,620元至36,620元，才值得出外工作。(錢, 1990：162)。當考慮到一般大專教育水準女性的中等月薪為台幣17,146元時，則讓家庭主婦出外賺取收入，對家庭的經濟就不一定有助益了。

女性免費地對年長者、子女、及病人所付出的關心與照顧，減低了政府社會福利的成本。這筆節省下來的經費對台灣尤其重要，因為台灣政府向來運用大筆預算在國防經費上。女性無酬勞動所節省下來的經費可以用在政府認為重要的投資生產上。

有些學者預測經濟發展所帶來的好處終將嘉惠女性。然而，由許多先進國家的經驗看來，我們並不樂觀。經濟發展並未如預期般地減輕女性家務勞動的負擔。以男性為主的官方機構並不重視女性的權益。能夠減輕家務負擔的機器與服務，並不容易在開發中國家取得。就算是家務機械化了，它只改變家務勞動的方式，並沒有真正達到省時的目的。從某單一勞動上省下來的時間，或者花在其他的家務上，

或者用來提高整個家務的標準而已。

一般而言，家事的機械化與商業化，為所有女性創造了出外受雇的機會，但對不同階級的女性而言，仍有不同的影響。勞工階級的女性以生產機器及提供家務服務，使得中產階級的女性能夠找到更好的工作。這兩階級的女性愈來愈需要賺錢來維持家庭的生活水準。對中產階級女性而言，她們也許可以用消費的方式減輕一些家務責任，勞動階級女性，則因買不起家電用品或請不起佣人，而繼續負著操做家務的沈重擔子。台灣的資料顯示，15%以上的經理級或專業性的已婚職業婦女，依賴佣人幫助照顧子女（Lu, 1984：367）

雖然，經濟成長為一般人帶來了更多的閒暇，但男人並沒有利用閒暇幫忙家務。實際上，男性的閒暇是來自於女性的無酬家庭勞動。研究指出，就業的男性比就業的女性及全職的家庭主婦，擁有更多的閒暇（Waring, 1988：163），男人寧願和其他男人一起消磨空暇。在美國，男人以飲酒、玩牌、露營、釣魚、看球賽或是看電視來消磨閒暇。在台灣，男性消磨閒暇的方式也許不同，但是期望他們以分擔家務來消磨時間是不太可能的。

因為家務操作有彈性，而且很多家事沒有一定的標準（家裡不一定非要一塵不染，衣服也不一定非燙不可），所以家務並不妨礙婦女從事無酬但能增加家庭收入的工作、或者做家庭代工，也就是說婦女實際上做內外兩份工，可是表面上看不出來。這是因為在父權體系社會裡，只有男性的工作才被視為工作，婦女做的工作——家務操勞——根本不被認為是工作。

6. 有酬工作與無酬工作：女性工作之延續

Mies (1986) 主張，在資本主義下，人們已習慣用男性的標準來衡量女性所做的工作。大部份的男性上班時間固定，上班場所遠離家庭，而且上班時不受家務打擾。他們定時領薪，工作也受不同程度的官方保護。女性工作的性質及條件大不相同。雖然，女性從事受雇工

作的人數逐漸增加，但大多數女性還是從事家務勞動。很多女性就業於非正式經濟制度 (informal economy)，她們的工作沒有保障也不受保護。對大多數女性而言，家務和上班是連為一體的。如果用男性工作的性質和標準，來衡量或了解女性做的工作，往往造成誤導。因此女性主義學者主張，根據女性工作的特質發展出一套新的定義 (Beneria, 1982; Mies, 1986; Waring, 1988)。一些在台灣出口業工作女工的生活片斷，可能有助於這一新概念的建立¹。

女性的日常作息是以她們做妻子、母親、及媳婦的家庭責任為軸。

1. 梅倩每天早上 8 點左右，在丈夫上班後，到家附近的小工廠做著色玻璃的工作。11 點左右，她回到離工廠五戶之遠的公寓為她丈夫做午飯。1 點左右在她丈夫回去上班後，她又繼續至工廠工作直到大約 5 點半或 6 點，然後回家做晚飯。晚飯後她繼續為帶回的玻璃上彩、一面等水洗衣服。直到半夜後她才就寢。

2. 阿夏和她的小姑，輪流分擔照顧她公公的責任，一人負責 15 天。輪到阿夏的 15 天時，她早上 6 點左右起床，在去工作前為她公公準備好早飯及午飯，因為她公公堅持要在 11：45 時吃午飯。阿夏中午 12 點回家吃剩的飯菜。12：50 回到工廠，到 5：10 才回家。晚飯後她又回工廠直到晚上 9 點。

3. 這星期輪到阿秋留在家裡照顧她臥病在床十年之久的公公。她只有在下午 1 點到 3 點公公午睡時間去工廠做工。她趕到工廠，蹲在地上以最快的速度做她的工作。整段時間她都一語不發，只有在離開時說聲“再見”。

女性家庭外之有酬勞動常需奉就自家營業的無酬勞動。當一位男士考慮結婚時，他估算的不僅是自己要花多少錢在訂婚喜宴、聘金、和婚禮上，而且包括可從太太的勞動中收回的成本。

當我恭喜林姓工廠老闆文定之喜時，他談到他的未婚妻：

1. 以下所引個人訪問資料，除有其它附註者外，均來自熊秉純提供之田野調查訪問報告。

“我並不是要找一個花瓶，我也不是為了‘性’，如果我真要‘性’，街上便宜的到處都是。我聽說她很會計帳，而且又很儉省、勤快。前幾天，我在菜市場遇到她，她騎著一輛125cc的機車。她是那種身體很壯的女人。”我問他結婚總共要花多少錢，他告訴我大約四十萬元。“其實蠻值得的，別人都說（這筆交易）很上算。”林先生說。

根據以上這個例子，我們不難理解為什麼很多女性婚後辭去她們的工廠工作。她們的夫家需要的，不僅是她們有酬的勞動力，而且包括她們無酬的生育和家屬勞動力。

魯姐只唸完小學，她沒上中學，因為她覺得自己不是唸書的料。她在潭子加工出口區的成衣工廠做了十多年的工，幾年前在父母安排下結婚。婚後她辭掉了原來的工作，因為她必須在夫家開的工廠工作。她在自家開的工廠裡沒有薪水可領。直到去年因爲工廠生意清淡，魯姐才開始到外面找工作。即使她在鄰近地區找到工作後，她仍需要挪出時間來做自家工廠裡的無酬工作：

魯姐早上7點左右開始一天的工作。她得先在自家工廠裡工作半小時，然後才去上班。她和她的兩位小姑每週輪流替工廠員工煮飯。在不負責工廠伙食的日子，她在興良五金行工作，從早上8點到12點，下午1點再繼續。輪她煮飯的日子，她11點離開興良，12點半回來，不像其他同事1點吃完飯才回來。每天下午魯姐從五金行放工後，還得在家裡的工廠從4點半做到5點半。因爲她一星期在興良做不到40小時的工，所以興良以鐘點計算她的薪資。

對女性而言，這樣複雜又重疊的工作作息表反映出，她們的生產勞動與再生產 (productive & reproductive labor)，有酬與無酬勞力 (waged & unwaged labor) 是合而爲一的。

這樣複雜的女性勞動力如何繼續被剝削，以及男女不平等如何歷久不衰呢？政府在其中又扮演什麼角色？

7. 父權體制資本主義體系下的台灣政府

許多學者指出，國民黨政府一直是個父權統治體系下的政府 (patriarchal state) (Diamond, 1975; Gallin, 1984 a, b)。這可以它的婦工會及半官方的中國婦聯總會種種活動中明顯看出。兩個組織不僅鼓吹傳統男性的價值觀，它們所舉辦的各項活動均只是婦女家庭角色之延伸；例如，為軍眷子女及戰眷遺孤建立學校育幼院、為軍人縫製軍衣，舉辦勞軍及雙十節慶祝活動，協助安置來台大陸難民，並設立多種訓練課程與講座，教導婦女縫紉、插花、手工藝家事管理、烹飪等技藝 (Republic of China, 1983: 285, 287)。

在台灣，女性的從屬地位其實並不只是傳統價值與文化的延續。它是父權體制資本主義的產物。經由此體系，資本家、台灣政府以及國際市場都從中牟利 (Gallin, 1984b; Gates, 1979)。Gates (1979) 指出“國民黨政權其實不只是保守，它不僅保留復興傳統的舊文化，而且藉著政治手段和經濟變遷，國民黨創造了前所未有的保守境界。”

在國民黨政府積極的鼓吹下，大眾媒體及教育制度“創造了一個社會意識環境，其中，婦女只能從事卑微勞動與家務勞動。”造就了一個父權體制下的資本主義制度。在此制度裡，女性的無酬家務勞動及不支薪的公共勞動能順利的被壓榨，“無須改變男女角色之文化定義，或是轉變男性在家庭中權利及地位的結構。”(Gallin, 1984 a: 398) 一份研究台灣中、小學教科書的報告指出，台灣的中、小學教科書裡，科學家、政治領袖、及專家學者幾乎全是男性；而處理家務的則全是女性。此外，男性的形象大多是具野心、勇敢、堅忍、冒險、有智慧等；而女性的形象則是孝順、謙恭、熱忱等 (婦女新知, 1988)。

8. 女性雙重擔的助長：社區發展計劃

如先前所述，以外銷為主的經濟發展策略，需要有廉價而且招募解僱自如的勞力。過去二十年來，台灣婦女勞動力正扮演著這個角色。

但是不可否認的，女性的就業對男性地位及家庭穩定性具有潛在的威脅力。為了防範於未然，國民黨政府於1968年提出一連串的社區發展計劃，其重點即在強調婦女出外就業與操持家務的雙重義務。這計劃的目標，“不但要解決民眾食、衣、住、行、育樂等生活上各方面的問題，而且還要使固有的倫理道德、生活規範等等，都能表現於社區民眾日常生活行為之中。”（台灣省政府社會處，頁19，年代不詳）在整個社區發展計劃中，女性不僅是政府特別訓練的對象，而且也是計劃的積極實踐者。她們的參與，為社區發展計劃成功的關鍵。

9. 組織結構

在各縣市、社區、村里都設有社區發展委員會。而省主席、縣市長、機關首長及其他政府官員，則是各不同階層委員會會長，負責監督及考核社區發展計劃。此外，每個社區都設有社區理事會，理事會有理事9到17名，由這些理事中選出一名理事長。理事會的理事，理論上應該是由居住於該社區的各戶戶長選出，而社區理事長則或由理事票選，或者由上級鄉鎮公所“指派當選”。然而，實際上在1983年以前，約有四分之一以上的理事（26%）及四分之一左右的理事長（24.4%）是由政府指派的（台灣省政府研究考核委員會，1983：67-8）。

這種將新成立的社區發展計劃納入原先就存在的官僚制度內，使女性被摒除於整個政府的決策過程之外。此外，由於理事會理事是由各戶戶長而不是社區居民選出，女性幾乎沒有機會成為她們社區理事會的理事。整體看來，社區發展計劃意味著國民黨政府勢力向基層社區的滲透。在這個過程中，婦女竟然被摒棄於最基層的決策參與，國民黨政府對婦女政治參與的態度可見一般。

這種由組織結構上限制婦女參與政治的結果，可以由1983年社區發展成就評鑑的調查報告中顯示出來。在來自127個社區的1,810位理事中，女性只佔不到百分之七（6.7%）（台灣省政府研究發展考核委

員會, 1983: 54)。對於“社區理事長應由誰來擔任較佳？”的問題，只有不到百分之一 (0.9%) 的人提到社區婦女 (台灣研考會1983: 131)。

10. 計劃內容

社區發展計劃選定三個建設目標：完成基礎工程建設、實施生產福利建設、加強精神倫理建設。根據這三大目標，國民黨政府擬訂了詳細的工作綱領，在縣、市、地方社區推展執行。“客廳即工廠”及“媽媽教室”是直接和婦女有關的項目。這兩個方案充分顯示，雖然因為台灣經濟發展的需要，國民黨政府所強調的婦女角色有些轉變，但其父權社會理念的本質則始終如一。

11. 客廳即工廠

“客廳即工廠”方案是國民黨政府推展家庭副業的計劃之一。其目的，在於動員社區及家庭的剩餘勞動力，加入生產就業行列以解決勞工短缺的問題。政府官員表示以社區發展方式推行家庭副業，以增加國民生產、改善人民生活，使得“社區發展與經濟發展更能相互配合平衡發展。”(經建會, 1978: 1)

自政府所贊助的調查完成後，發現在社區裡有很多“空閒的女性”，於是就產生了“客廳即工廠”的方案 (經建會, 1978: 2)。政府提供特殊的貸款，幫助有興趣購置機器、投資於家庭工作的家庭。甚至設立了工作室，以便婦女學習生產性的工作。許多“客廳”都變成“工廠”，家庭主婦成了女工，而工作也就“家庭主婦化”(housewifeized)。

毫無疑問的，“客廳即工廠”推展的結果之一，就是那些有家庭主婦在客廳做工的家庭，生活水準得以提昇。然而，社會的其他份子由此計劃獲利更多。資本家因家庭主婦加入生產行列，不僅解決了勞工短缺的問題，而且也減輕了潛在的加薪壓力。此外，因為許多客廳變

成工廠，工人在家裡做工，資本家因此節省了工廠設備，能源，宿舍，及管理等項目的開銷。以及“客廳即工廠”策略把家庭主婦納入生產行列，意味著資本主義與父權體制結合，因為在資本家的眼裡，代作者 (homeworkers) 是一群願意在家裡代工的家庭主婦，而不是一群在家裡工作的工人。他們沒有健康保險，也不受基本工資法的保障，因為他們的工資是按件計酬的。而整個社會也因為生產力提高、物價穩定、以及經濟成長而得惠。國民黨政府甚至自誇，這種以家庭副業方式來招募勞工的策略，無形中減輕了資本家與勞工間衝突的可能性（經建會，1978：3）。

在以工業以主的歐、美各國，家庭工作的重要性是眾所周知的 (Daniels, 1989)。在台灣實例中，與眾不同的是政府極力推展家庭工作，以全國性的計劃方案，例如“媽媽教室”，來確保婦女在工作的同時，也不忘她們做“賢妻良母”的責任。

12. 媽媽教室

跟“客廳即工廠”搭配的“媽媽教室”，是加強精神倫理建設的方案之一。許多政府官員不僅強調“媽媽教室”的重要性，而且深深了解它與社區發展計劃成功的關連性。1984年社會處處長趙守博指出：“媽媽教室是一個法良意美的構想和制度。教好一個媽媽，可以說等於教好一個家庭，每個家庭都能過著美滿幸福的生活，這個社會必然能安和樂利，團結和諧，國家必然富強康樂，所以社區媽媽教室負有相當重大的任務。”（趙守博，1984：27）

1984年官方出版“社區發展”季刊的社論指出，“社區美化、髒亂清理、安全講習、技藝傳授、衛生教育、營養改善、文康活動、室內佈置、敦老睦鄰、成人補習、公益服務等。至少有三十九項，屬於媽媽教室活動範圍，除非婦女們在媽媽教室中學習、討論、充分吸收，否則這些永遠祇是口號，不能見諸實行。”（社區發展28期，1987：4）。

根據媽媽教室的創始者謝東閔指出，該計劃是為要“減輕由經濟

發展造成的社會緊張及混亂…例如離婚及青少年犯罪率的提高，對老年人的忽視，及奢靡、浮華、浪費。”

一份政府文件中敘述：

“我國社會以家庭為基礎，而以倫理為其構成要素，家庭又以母親為重心，有良好的母親才能有良好家庭，倫理始得維繫，社會才能繁榮進步，國家民族才能富強康樂。故推廣母德、母教，為當前重要之課題。”（台灣省政府62年3月1日，府社三字第80二七號令）

國民黨政府聲稱，“媽媽教室主要活動教材之選擇，以配合政府政令宣導社區中的工作、國家慶典、民俗節日、季節及文教活動，次要活動以整合媽媽們之興趣與需要。”（趙守博，1984: 24）換句話說，在地方社區以媽媽教室為名開辦的課程，其主要意圖只是為達成政府設定的目標。

無數的媽媽教室在各地社區開辦。從1977年起，政府進一步舉辦媽媽教室輔導人員研習會，儲訓地方幹部。省政府更出版了十冊一套的“媽媽讀本”作為輔導人員的研習教材。每本大約三十頁左右，文字敘述都簡單易懂，並附有豐富的插圖。其主題包括有家庭計劃、兒童教育、產前保健、嬰兒保健、食品營養、房屋清理、家庭財務管理、家庭生活管理、服飾搭配、及居住環境衛生等（台灣省政府，1977）。另外政府還定期出版補充教材，如“媽媽教室補充教材”。（實踐家專，1985）截至1985年止，政府總共訓練了8,130位輔導人員，出版了16萬本以上的讀本。

媽媽教室的影響，可以從各社區開辦媽媽教室的情形看出，到1984年為止，全省總共有4,063個社區執行社區發展計劃。其中90%的社區在1984年開辦了媽媽教室。全省的21個縣市裡，有三分之一的縣市，其地方社區對媽媽教室的贊助率達到90%。其中，有三個縣市的媽媽教室遍及每個社區（趙守博，1984: 26）。

1987年以來，省社會處舉辦媽媽教室輔導人員座談會，來自21個

縣市負責媽媽教室的地方工作人員及代表，在會中提出辦理媽媽教室的簡報。其中有10個縣市提及地方社區一年來開辦媽媽教室的次數，表12-1顯示每個社區開辦媽媽教室的頻率不一，有的一年舉辦一次，有的每個月舉辦兩次。

在都市地區，參與者大多是中產階級的家庭主婦(趙守博,1986)。一般說來，參加媽媽教室的婦女來自社會各階層(台灣省74-75,1987)。特別是在鄉村地區，媽媽教室扮演了在傳播家庭計劃、嬰兒保健及營養的資料等方面重要的教育性功能。

媽媽教室大多於週末在社區活動中心舉辦，其主題包括：倫理教育、家政指導、衛生保健、生產技藝、休閒育樂、社會服務及家庭法律常識。倫理教育的最終目的，是要“輔導社區婦女實踐國民禮儀範例及生活須知，激勵崇尚婦德，加強親職教育，促進家庭良好人際關係。”(趙守博,1984:25) 媽媽教室教導婦女如何為家人準備營養豐富的食物，與丈夫參加社交活動時如何粧扮得體，以及如何照料患有慢性疾病的老人。生產性技藝訓練，則與“客廳即工廠”計劃相互呼應。休閒育樂與社會服務的課程則鼓勵婦女“利用餘暇組成服務隊，訪問社區內老人、兒童、殘障者、精神病患、貧寒家庭。”(趙守博,1984:26) 實踐家專校長謝孟雄在省社處與實踐家專合辦的“媽媽教室學習研討會”上表示，今天的女性要同時扮演漂亮的女子、可愛的妻子、盡職的母親、及成功的職業婦女等四種不同的角色。”(謝,1985) 表12-2則是1985年至1986年台南縣媽媽教室的課程及婦女參與率。

如表12-2顯示在1985和86年間，台南縣舉辦了一仟班以上的媽媽教室課程，總共有一萬多人次參加，雖然我們無法得知在一萬多人次當中，有多少人只參加過一次，有多少人參加過許多次，但由其活動項目我們可看出最常舉辦的是休閒娛樂方面的課程。而且婦女們非常擁躍的參加化粧技巧、家庭(婆媳)關係、及公共保健等課程。

多位政府官員對某些社區的媽媽教室過份注重在休閒娛樂活動，

表12-1 縣市政府開辦贊助媽媽教室之次數，1987年。

每年每社區教室 縣市	
1+	1
3	1
6	4
8	1
12+	2
24	1
未答	11
社區總數	21

資料來源：台灣省，1987，頁20—40。

表12-2 台南縣媽媽教室活動和參與之情形，1985-1986

課程及活動	班 數		參與人次		每班平均參與人次	
	1985	1986	1985	1986	1985	1986
家庭關係（母子、夫妻、婆媳）	100	35	1,342	976	13.4	27.6
公共保健（衛生、家庭計畫、急救）	90	57	1,402	1,004	15.6	17.6
家事處理（烹飪、插花、室內設計）	308	170	2,735	1,725	8.9	10.1
新知學習（防患犯罪、化粧、社會技能）	84	79	1,628	1,234	19.4	15.6
生產技術（手工藝、刺繡、編織、玩具製造…）	66	61	851	612	12.9	10.0
休閒活動（露營、烤肉、土風舞）	707	659	3,522	4,126	5.0	6.3
社會服務（拜訪老人、貧孤、社區服務）	68	79	536	350	7.9	4.4
總 計	1,423	1,150	12,016	10,018		

資料來源：台灣省，1987，頁32—3。

表示遺憾。謝副總統指出“有少數辦理‘媽媽教室’活動偏重於土風舞的學習，致有些媽媽為跳土風舞不顧丈夫和孩子，而造成家庭問題。”

(謝東閔，1986) 社會處處長趙守博則指出，“社區媽媽教室推行，旨在以‘親職教育’為手段，來建立幸福的家庭，進而增進社會之安定與和諧。‘媽媽教室’並非只限於單純技藝訓練或研習烹飪、插花、或跳土風舞。唯少部分鄉鎮市區社區媽媽教室舉辦的活動，偏於副活動之學習，而忽略了主活動之實施，致予人有本末倒置之感”。(趙，1984：26)

根據“客廳即工廠”及“媽媽教室”所揭示的目標、實施重點、及相關課題，我們可以得出以下幾點結論；第一，國民黨政府把婦女納入其社區發展計劃的方式，無非強化了她們傳統在家庭及社會所扮演的從屬角色和不獨立的地位。家庭主婦代工的收入，雖然對改善家庭生活水準極有貢獻，但是她們的工作却被視為“副業”，這些勞動婦女被視為需要賺點零用錢的家庭主婦，而不是販賣勞力的工人，當作者之一訪問中部某社區時，社區幹事及里長私下指示一群從事“家庭副業”的家庭主婦，謊報她們的薪資以掩飾她們待遇低於政府規定最低工資的事實。從事“家庭副業”的家庭主婦，同時要面臨化學污染、收入不穩定、以及其他在非正式經濟制度(*informal economy*)下勞工面對之問題。第二，國民黨政府一再宣揚婦女對家庭及其他社會份子的“道德責任”，強化了婦女傳統“母親”及“呵護者”的角色。“客廳即工廠”和“媽媽教室”要求婦女擔當起促進台灣經濟成長、社會安定的多重擔子，第三，整體說來，社區發展計劃是一個由上而下的計劃。它是以父權體系的官僚結構為本，而完全忽略了原本就存在、以女性為中心之地方社會網絡(*social network*)。地方婦女因而被排除於決策過程之外，這無形中增加了政府推展社區發展計劃不必要的阻力。

13. 結論

由於當前世界經濟體系，對彈性勞動力特別需要，婦女勞工因而倍受重視，婦女勞工之所以向來被認定為從事彈性勞動的最佳人選，是因為一般相信婦女本身視相夫教子、操作家務為其天職。根據此一邏輯，家庭的安定、鄰里的和睦、以及社會的有條不紊，都可經由母性光輝的發揚而實現，政府鼓勵婦女從事有酬勞動的先決條件是，婦女的就業不與她們為人妻、為人母、為人媳的角色職責衝突，而彈性勞動的生產就業方式恰巧符合這個條件。本文之宗旨，不在於反對彈性勞動，我們所反對的是彈性勞動所代表的價值觀及其廉價、不安全、沒有保障的工作條件。概括說來，彈性勞動是一個特殊政經條件下的社會產物，政府政策、社會體系、家庭結構皆再強化保證它的存在與延續。換言之，台灣出口貿易為主的經濟成長策略，是建立在父權體系的社會基礎上，在此體系裡，外貿企業與父權家庭掛勾，連合剝削婦女勞動者，國民黨政府經由教育機構和社區發展計劃控制並教化婦女，使她們在毫無選擇的情況下擔負起就業、齊家、報國的責任。

辭典

父權體制 patriarchy

資本主義 capitalism

國際勞動分工 international division of labor

廉價勞工 cheap wage workers

家屬工作者 family workers

家事工作者 domestic workers

參考書目

人口研究中心（1985），《婦女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的角色研討會論文集》，台北：台灣大學，人口研究中心。

台灣省政府（1973），公告第 8027 號，台中。

台灣省政府新聞處（1965），《台灣光復二十年》，台北。

——（1977），《媽媽讀本》，十冊，台中。

——（1987），《台灣省社區發展後續第二期五年計畫工作手冊》，台北。

台灣省政府研究考核委員會（1983），《台灣省三十年來社區發展建設之評鑑與未來發展之研究》，台北：台灣省政府研究考核委員會。

台灣省 74—75 年度社區媽媽教室輔導人員座談會綜合紀事（1987），台北。

行政院主計處，《中華民國統計年鑑》，台北。

——（1974），《中華民國統計提要》，台北。

行政院主計處、經濟計畫委員會（1988），《台灣地區人力運用調查報告》，台北。

- 李元貞（1987），〈難妓問題，步步艱難〉，《婦女新知》，57期，頁1。
- 李建興（1985）〈社區媽媽教室與社區教育〉，《社區發展季刊》，29期。
- 呂秀蓮（1986），《情》，台北：敦理出版社。
- 私立實踐家政經濟專科學校（1985），《媽媽教室補充教材》，台中：台灣省政府。
- 于宗先（1981），〈對外貿易〉，成嘉玲編，《我國經濟的發展》，台北：世界書局，頁301—84。
- 周揮彥（1966），《觀光事業論集》，第一冊，台北：台北中國文化學院。社區發展季刊，台北：中華民國社區發展研究訓練中心。
- 婦女新知（1982—1989），台北。
- （1988），《兩性平等教育手冊》，台北。
- 黃春明（1981），《莎喲啦哪、再見》，台北：遠景。
- 經濟建設委員會（1978），《如何以社區發展方式推行家庭副業之研究》，台北。
- 詹純鑑（1966），〈當前發展觀光事業的途徑〉，周揮彥編，《觀光事業論集》，第一冊，台北：台北中國文化學院，頁4—16。
- 趙守博（1984）〈台灣省推行社區媽媽教室之現況及未來展望〉，《社區發展季刊》，28期，頁24—7。
- （1986），〈強化媽媽的功能〉，《台灣省媽媽教室輔導人員研習會手冊》，台北，頁1—2。
- 鄧文儀（1975），〈三十年來的台灣觀光旅遊事業〉，《台灣光復三十年》，台灣省政府新聞處，台中，頁337—409。
- 劉玉蘭（1985），《台灣地區婦女人力運用——回顧與展望》，台北：梅枝圖書印刷文具有限公司出版部。
- 劉克智、黃國樞（1987）《台灣人口及經濟結構演變與就業關係之研究》南港中央研究院經濟研究所。
- 錢（1990）5期，台北，頁156—86。
- 蔡青龍（1985），〈性別差異〉，《婦女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的角色研討會

- 論文集》，台北：台灣大學，人口研究中心，頁 277—308。
- 鄭至慧、薄慶容（1987），〈正視職業婦女所受的就業歧視〉，《婦女新知》，58 期，頁 1—9。
- 謝孟雄（1985），〈社區媽媽教室與家事教育〉，《社區發展季刊》，29 期，60—61 頁。
- 謝東閔（1986），〈為什麼要創辦媽媽教室〉，《75 年度台灣省媽媽教室輔導人員研習會手冊》，台北，頁 6。
- 瞿海源（1984），〈性與雛妓問題〉，楊國樞、葉啓政編，《台灣社會問題》，台北：巨流出版社，543—71 頁。
- 邊裕淵（1985），〈婦女勞動對經濟發展之貢獻——台灣之實證分析〉，《婦女在國家發展過程中的角色研討會論文》，台北：台灣大學，人口研究中心，頁 259—76。
- Beneria, Lourdes (ed.) (1985) *Women and Development: The Sexual Division of Labor in Rural Societies*, Westport, CT: Praeger.
- Charlton, Sue Ellen, Everett, Jana, & Staudt, Kathleen (1989) *Women, the State and Development*, Albany: SUNY.
- Chiang, Lan-hung Nora & Ku, Yenlin (1985) *Past and Current Status of Women in Taiwan*,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Population Studies Center.
- Chou, Bi-ar (1989) "Industrialization and Change in Women's Status: A Reevaluation of Some Data from Taiwan", in Hsin-huang Michael Hsiao, Wei-yuan Cheng, & Hou-sheng Chan eds, *Taiwan: A Newly Industrialized State*,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pp.423-61.
- Crane, George T. (1982) "The Taiwanese Ascent: System, State and Movement in the World Economy", in Edward Fried-

- man ed., *Ascent and Decline in the World-system*, Beverly Hills: Sage, pp.93-113.
- Cumings, Bruce (1987) "The Origins and Development of the Northern Asian Political Economy: Industrial Sectors, Product Cycles, and Political Consequences", in Frederic Deyo e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New Asian Industrialization*,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pp. 43-83.
- Daniels, Cynthia R. (1989) "Between Home and Factory: Homeworkers and the State, in Eileen Boris & Cynthia R. Daniels eds., *Homework*, Urbana and Chicago: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 Deyo, Frederic C. (ed.) (1987)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New Asian Industrialization*, Ithaca, NY: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1989) *Beneath the Miracle: Labor Subordination in the New Asian Industrialism*,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Diamond, Norma (1973) "The middle class family model in Taiwan: Woman's place is in the home", *Asian Survey*, No. 13, pp. 853-972.
- (1975) "Women under Kuomintang Rule: Variations of the Feminist Mystique", *Modern China*, Vol.1, NO.1, pp. 3-45.
- (1979), "Women and Industry in Taiwan", *Modern China*, Vol.5, NO.3, pp. 317-40.
- Directory of Taiwan* (1963) Taipei: The China News.
- Evans, Peter & Pang, Chien-kuo (1989) "State Structure and State Policy: Implications of the Taiwanese Case for

- Newly Industrializing Countries”, in Hsin-hung Michael Hsiao, Wei-yuan, Cheng & Hou-sheng, Chan eds., *Taiwan: A Newly Industrialized State*,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pp.3-30.
- Gallin, Rita S. (1984a) “The Entry of Chinese Women into the Rural Labor Force: A Case Study From Taiwan”, *Signs*, Vol.9, NO.3, pp. 383-98.
- (1984b) “Women, Family an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aiwan”, *Journal of Peasant Studies*, Vol.12, NO.1, pp. 76-92.
- (1990) “Women and the Export Industry in Taiwan: The Muting of Class Consciousness”, in Kathryn Ward ed., *Women Workers and Global Restructuring*,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pp. 179-92.
- Gates, Hill (1979) “Dependency and the Part-time Proletariat in Taiwan”, *Modern China*, Vol.5, No.3, pp. 381-407.
- Greenhalgh, Susan (1985) “Sexual Stratification: The other Side of ‘Growth with Equity’ in East Asia”, *Population and Development Review*, NO.11, pp. 265-314.
- Hsiao, Hsin-huang Michael Hsiao, Cheng, Wei-yuan, & Chan, Hou- sheng (eds.) (1989) *Taiwan: A Newly Industrialized State*, Taipei: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 Jones, Gavin (ed.) (1984) *Women in the Urban and Industrial Workforce, Southeast and East Asia*, Canberr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 Kaluzynska, Eva (1980) “Wiping the Floor with Theory: A Survey of Writings on Housework”, *Feminist Review*, No.6, pp. 27-54.

- Kim, Elaine (1987) "Sex Tourism in Asia: A Reflection of Political and Economic Inequality", in Eui-young Yu & Earl H. Phillips eds., *Korean Women in Transition*, Los Angeles: California State University, Center for Korean-American and Korean Studies pp.127-44.
- Koo, Hagen (1987) "The Interplay of State, Social Class, and World System in East Asian Development: The Cases of South Korea and Taiwan", in Frederic Deyo ed.,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he New Asian Industrialization*,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pp. 165-81.
- Kung, Lydia (1983) *Factory women in Taiwan*,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 Liu, Paul K. C. (1984) "Trends in Female Labor Force Participation in Taiwan: The Transition toward Higher Technology Activities". in Gavin Jones ed., *Women in the Urban and industrial Workforce, Southeast and East Asia*, Canberr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pp. 75-99.
- Lu, Yu-hsia (1984) "Women, Work and the Family in a Developing Society: Taiwan", in Gavin Jones ed., *Women in the Urban and Industrial Workforce, Southeast and East Asia*, Canberra: Australian National University, pp. 339-67.
- Mies, Maria (1986) *Patriarchy, Accumulation on a World Scale*. London: Zed Books.
- Miller, Joanne, & Garrison, Harword H. (1982) "Sex roles: The Division of Labor at Home and in the Workplace",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No.8, pp. 237-62.
- Republic of China: A Reference Book* (1983) Taipei: United Pacific International, Inc.

- Truong, Thanh-Dam (1990) *Sex, Money and Morality: Prostitution and Tourism in Southeast Asia*, London: Zed Books.
- Waring, Marilyn (1988) *If Women Counted: A New Feminist Economics*, San Francisco: Harper & Row.
- Winckler, Edwin A., & Greenhalgh, Susan. (eds.) (1988) *Contending Approaches to the Political Economy of Taiwan*, Armonk, N.Y.: M.E. Sharpe.